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2季度报告

2026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0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4月22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71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4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277,347.2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把握宏观经济和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比例，自上而下配置资产，有效分散风险，力求获取超额收益。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5）债券类资产投资策略；（6）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8）衍生品投资策略；（9）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成长指数收益率*40%+恒生港股通指数（港元）收益率*4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A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115	02711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184,688.99份	92,658.2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06月30日)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A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0,064.58	-1,162.43
2.本期利润	1,019,576.58	9,198.8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01	0.099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204,265.57	101,857.1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01	1.0993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6年4月22日生效，本报告期不是完整报告期。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率①	率标准差②	基准收益率③	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1%	1.92%	2.40%	1.19%	7.61%	0.73%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93%	1.92%	2.40%	1.19%	7.53%	0.7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成长指数收益率*40%+恒生港股通指数（港元）收益率*4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健先	基金经理	2026-04-22	-	11年	中国籍，硕士学位，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15年1月至2021年5月，在鼎晖投资担任分析员、投资经理、助理副总裁（投资）；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在Prime（涌金）对冲基金担任投资岗位；2022年6月至2024年2月，在Alpine（阿尔卑斯）对冲基金担任投资岗

					位；2024年3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8月起先后担任权益投资部专户投资经理、基金经理。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Q2为本基金运营的第一个季度/报告期。本基金名为“沪港深成长先锋”，因此在基金投资方面，将发扬“沪港深＋成长”两大特点，即：1）以成长风格为主。且在成长风格内、在1-2个季度的中期时间范围，对AI成长和非AI成长进行8：2的配置。2）对A股和港股进行相对均衡的配置。但由于目前受制于美联储加息预期、全球特别是亚太流动性流向等因素，港股市场普遍稍弱于A股市场；因此同样在1-2个季度的中期时间范围，本基金将对A股和港股进行7：3的配置方式，港股方面主要是精选有显著估值折价、或显著阿尔法特点的成长龙头进行配置（这类标的相较A股同类，上涨下跌往往都更为剧烈）；总的来说，港股仓位是一种变相的“成长锐度放大器”。3）此外，由于本基金属于成长风格专精类产品，因此将以相对集中的仓位聚焦以获得锐度。

本基金的具体运作方面：1）建仓节奏。本基金计划逐步建仓，并在基金打开前将仓位建至～75%。2）报告期持仓标的所属行业。截至630，本基金持仓主要可分为3大领域：海外链AI＋国产链AI＋其他成长标的。在海外链AI方面，主打业绩确定性，主要

配置以量增驱动为主的光条线（光模块、光芯片等）和以涨价驱动为主的材料条件（光纤、面板材料等）；在国产链AI方面，主打进口替代的逻辑刚需性，主要配置国产FAB巨头、国产算卡、以及半导体设备；在其他成长标的方面，主要持仓业绩确定性极强、且中长期成长能见度不弱于AI板块的全球红外龙头公司。3）后续持仓行业的构思。我们认为全球AI趋势在可见的时间范围内，即便面临事件性扰动或筹码换手导致宽幅波动，但大方向不会动摇。同时，在非AI板块，亦存在少数增速较快、确定性较强的被主流资金忽略的“遗珠”。因此在1-2个季度的中期时间范围，本基金将维持上述报告期配置思路不变。

对于后续资本市场的展望，我们认为后续市场将呈现震荡上行的格局。具体原因为：1）美伊协议落地概率在增加，中美关系更加稳定，外部环境相对健康。2）上半年美联储加息交易极为充分，下半年肯定会有阶段性回摆，甚至不排除降息交易的机会。3）下半年全球AI科技趋势不会发生变化，科技板块的业绩确定性优势将延续。4）A股而言，沪深300为代表的A股资产回报率依然处于大类资产中最高水平；随着PPI上升，今年名义GDP和企业盈利会出现同步回升。估值方面，预计下半年增量资金回落，因此估值提升空间不大，市场还是有结构性轮动机会，亦围绕边际增速进行交易。5）港股而言，指数层面需要观察8月下旬发布的大权重互联网巨头的中报，在eps方面是否会有边际改善；同时个股层面，我们认为核心科技标的具有阶段性或阿尔法表现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A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0%；截至报告期末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C基金份额净值为1.099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210,622.99	70.31
	其中：股票	8,210,622.99	70.3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63,992.53	29.66
8	其他资产	3,627.18	0.03
9	合计	11,678,242.70	100.00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2,461,448.99元，占基金净值的比例21.7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192,464.00	45.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6,710.00	4.9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	-

	管理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749,174.00	50.8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信息技术	2,461,448.99	21.77
合计	2,461,448.99	21.77

注：以上分类采用国际通用的具有权威性的行业分类标准。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00981	中芯国际	12,000	931,780.44	8.24
2	688002	睿创微纳	6,000	928,140.00	8.21
3	300308	中际旭创	700	889,000.00	7.86
4	600183	生益科技	3,600	624,240.00	5.52
5	688041	海光信息	1,680	622,104.00	5.50
6	H01347	华虹宏力	3,000	560,735.88	4.96
7	688521	芯原股份	1,500	556,710.00	4.92
8	H06869	长飞光纤光缆	2,500	554,569.18	4.91
9	688789	宏华数科	10,000	531,700.00	4.70
10	002384	东山精密	2,000	524,700.00	4.6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基差水平和流动性特征，谨慎利用股指期货作为组合管理的工具，通过股指期货实现基金的套期保值。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基差水平和流动性特征，谨慎利用国债期货作为组合管理的工具，通过国债期货实现基金的套期保值。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也无期间损益。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627.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627.1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A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年04月22日)基金份额总额	10,184,688.99	92,658.2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84,688.99	92,658.25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分级份额调增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分级份额调减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A	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发起式C
基金合同生效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400.04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400.04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8.20	-

注：申购份额包括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因份额拆分而增加的份额；赎回份额包括转换出份额、因份额合并而减少的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认购	2026-04-22	10,001,400.04	10,001,000.00	0
合计			10,001,400.04	10,001,000.00	

注：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包含转换）本基金所适用费率符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400.04	97.31%	10,001,400.04	97.31%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1,400.04	97.31%	10,001,400.04	97.31%	三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422-20260630	10,001,400.04	-	-	10,001,400.04	97.3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如果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造成流动性压力；同时，该 等集中赎回将可能产生（1）份额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并对申购赎回进行合 理的应对，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上述份额占比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二）《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兴业沪港深成长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法律意见书

（五）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六）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七）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

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009556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1日